

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召开日期、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（周五）下午 14:30

（2）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：即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 9:15 至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华山路 5 号公司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晓东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情况：

分类	现场会议出席情况			网络投票情况			总体出席情况		
	人数	代表股份数	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人数	代表股份数	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	人数	代表股份数	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
A 股	19	322222271	32.9753%	63	44342371	4.5379%	82	366564642	37.5132%

B 股	49	50179624	5.1352%	12	815012	0.0834%	61	50994636	5.2186%
总体	68	372401895	38.1105%	75	45157383	4.6213%	143	417559278	42.7318%

2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或列席了会议，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通过现场方式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。

1、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6088152	99.8700	101480	0.0277	375010	0.1023
B 股	50994536	99.9998	100	0.0002	0	0.0000
表决汇总	417082688	99.8859	101580	0.0243	375010	0.0898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772917	99.3118	101580	0.1467	375010	0.5415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2、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6096832	99.8724	92800	0.0253	375010	0.1023
B 股	50623574	99.2724	1500	0.0029	369562	0.7247
表决汇总	416720406	99.7991	94300	0.0226	744572	0.1783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410635	98.7886	94300	0.1362	744572	1.0752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3、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6088152	99.8700	101480	0.0277	375010	0.1023
B 股	50994536	99.9998	100	0.0002	0	0.0000
表决汇总	417082688	99.8859	101580	0.0243	375010	0.0898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772917	99.3118	101580	0.1467	375010	0.5415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4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6096832	99.8724	92800	0.0253	375010	0.1023

B 股	50994536	99.9998	100	0.0002	0	0.0000
表决汇总	417091368	99.8879	92900	0.0222	375010	0.0898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781597	99.3243	92900	0.1342	375010	0.5415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5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6189442	99.8976	33400	0.0091	341800	0.0932
B 股	50624974	99.2751	369662	0.7249	0	0.0000
表决汇总	416814416	99.8216	403062	0.0965	341800	0.0819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504645	98.9244	403062	0.5820	341800	0.4936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6、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6176542	99.8941	46300	0.0126	341800	0.0932
B 股	50994536	99.9998	100	0.0002	0	0.0000
表决汇总	417171078	99.9070	46400	0.0111	341800	0.0819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861307	99.4394	46400	0.0670	341800	0.4936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7、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
关联股东罗伯特·博世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，其持有公司股份 142,841,400 股，其中：A 股 115,260,600 股、B 股 27,580,800 股。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250862942	99.8245	91400	0.0364	349700	0.1392
B 股	23412336	99.9936	1500	0.0064	0	0.0000
表决汇总	274275278	99.8389	92900	0.0338	349700	0.1273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806907	99.3609	92900	0.1342	349700	0.5050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8、关于 2024 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46636519	94.5635	19044823	5.1955	883300	0.2410
B 股	43040402	84.4018	7954234	15.5982	0	0.0000
表决汇总	389676921	93.3225	26999057	6.4659	883300	0.2115
其中：中小股东	41367150	59.7364	26999057	38.9881	883300	1.2755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9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6123542	99.8797	91400	0.0249	349700	0.0954
B 股	50623574	99.2724	371062	0.7276	0	0.0000
表决汇总	416747116	99.8055	462462	0.1108	349700	0.0837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437345	98.8272	462462	0.6678	349700	0.5050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10、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议案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6135442	99.8829	87400	0.0238	341800	0.0932
B 股	50624974	99.2751	369662	0.7249	0	0.0000
表决汇总	416760416	99.8087	457062	0.1095	341800	0.0819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450645	98.8464	457062	0.6600	341800	0.4936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11、关于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6123542	99.8797	91400	0.0249	349700	0.0954
B 股	50994536	99.9998	100	0.0002	0	0.0000
表决汇总	417118078	99.8943	91500	0.0219	349700	0.0837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808307	99.3629	91500	0.1321	349700	0.5050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12、关于修订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的议案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45388786	94.2232	20826156	5.6814	349700	0.0954
B 股	28856436	56.5872	22138200	43.4128	0	0.0000
表决汇总	374245222	89.6268	42964356	10.2894	349700	0.0837
其中：中小股东	25935451	37.4522	42964356	62.0428	349700	0.5050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13、关于修订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办法》的议案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45538786	94.2641	20826156	5.6814	199700	0.0545
B 股	28488274	55.8652	22506362	44.1348	0	0.0000
表决汇总	374027060	89.5746	43332518	10.3776	199700	0.0478
其中：中小股东	25717289	37.1371	43332518	62.5745	199700	0.2884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14、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6121142	99.8790	101700	0.0277	341800	0.0932
B 股	50588074	99.2027	406562	0.7973	0	0.0000
表决汇总	416709216	99.7964	508262	0.1217	341800	0.0819
其中：中小股东	68399445	98.7725	508262	0.7340	341800	0.4936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15、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	股数	比例%
A 股	365923542	99.8251	291400	0.0795	349700	0.0954
B 股	50311973	98.6613	682663	1.3387	0	0.0000
表决汇总	416235515	99.6830	974063	0.2333	349700	0.0837
其中：中小股东	67925744	98.0884	974063	1.4066	349700	0.5050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			

会议选举陈染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（马玉洲、刘松雪）当选为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。

16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16.1、提名尹震源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08024840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%）	97.72
其中：中小股东	59715069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%）	86.23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16.2、提名徐云峰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08571741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%）	97.85
其中：中小股东	60261970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%）	87.02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16.3、提名冯志明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08003841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%）	97.71
其中：中小股东	59694070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%）	86.20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16.4、提名 Kirsch Christoph 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07995642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97.71
其中：中小股东	59685871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86.19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16.5、提名 Xu Daquan 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08095642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97.73
其中：中小股东	59785871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86.33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16.6、提名赵红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05286046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97.06
其中：中小股东	56976275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82.28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16.7、提名黄睿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06620357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97.38
其中：中小股东	58310586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84.20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以上人员当选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17、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17.1、提名邢敏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16264139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99.69
其中：中小股东	67954368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98.13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17.2、提名冯凯燕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15753944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99.57
其中：中小股东	67444173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(%)	97.39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17.3、提名潘兴高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14768398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%）	99.33
其中：中小股东	66458627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%）	95.97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17.4、提名杨福源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

总得票数	416214141	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%）	99.68
其中：中小股东	67904370	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（%）	98.06
表决结果：通过			

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以上人员当选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。

三、独立董事述职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大会作了 2023 年度述职报告。

四、律师出具法律意见

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唐丽子律师、杨楠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八日